

## 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會議紀錄

壹、開會事由：新竹海水淡化廠工程計畫地方說明會（海濱里場次）

貳、會議時間：113年9月19日19時

參、會議地點：海濱里市民活動中心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伍、會議主持人：郭副分署長耀程

陸、紀錄：吳俊德

柒、主持人致詞：略。

捌、執行單位簡報：略。

玖、與會人員發言意見及回應：

### 一、立法委員鄭正鈐國會辦公室 吳副主任文雄

- (一)本海淡廠計畫是國家重大建設計畫，建設量很大對地方影響也不小，尤其對海濱里及南寮里而言，故北水分署承諾可協助徵取補助公園改善經費，且保證在海淡廠營運中，此二個里不缺水。建議於輸水管線之建設施工期間，南寮地區上下班時間交通量很大，對地方影響會很大，故應提出完善交通疏導計畫。
- (二)夜間低頻噪音會影響民眾之睡眠，所提在沒有背景噪音時，模擬結果本海淡廠只有27分貝噪音，請於未來營運時嚴格執行。另貴分署表示，與廠商的契約規定一旦超出噪音管制標準，會要求廠商停機改善，請貴分署務必嚴格執行，還未完成改善前應要求停止海淡廠運作，以免影響海濱里及南寮里居民睡眠。

### 北水分署回應

- (一)經本分署與台水公司協調確認，未來本海淡廠營運期間該公司可運用海淡水併入既有自來水系統維持海濱里、南寮里、中寮里之公共用水，讓未來遭遇枯旱時，此三里供水不受水源限制影響，此項供水承諾本分署將列管落實。另今日召開之本計畫說明會，主要目的為向海淡廠區所在之里民說明計畫內容，至於輸水管路施工期間的交通疏導計畫，未來將由施工單位(台水公司北區工程處)在施工前召開說明會向輸水管線沿線里民說明，以利民意收集與配合並化解疑慮。
- (二)新竹緊急海淡機組於110年建置時間很短，並考量機組未來可移至他處使用，故採用貨櫃容納機組致隔音效果不佳影響到居民作息，經民代反映

已增設隔音牆改善。本新竹海淡廠機組依國外實廠機組測試在不做隔音處理情況下，其音頻值是85分貝，目前統包商提出機房地板與牆壁自地表以上2.5公尺採用鋼筋混凝土建造，機房牆壁2.5至5公尺高度採用中空水泥之特殊隔音材料，屋頂則使用水泥板隔音，其設計會降低噪音值50分貝（即在機房外音頻值不會超過35分貝，法規規定是75分貝），經模擬傳至周邊住戶低頻噪音將衰減僅有27分貝，此相對實測天府路一般背景噪音值50-60分貝，已不致影響住戶作息。此外，本分署在新竹海淡廠廠房外會設置噪音檢測顯示面板，未來便於周邊居民可看到廠房外的噪音值，並會落實執行契約噪音管制規定，如有超標即要求廠商停機改善。

## 二、新竹市議會 黃議員美慧

- (一)新竹海淡廠的環評計畫只做1年半就完成，台南海淡廠的環評報告則做了6年，新竹地區民意代表反對的意見都沒有納入環評計畫書，但是中央還是決議要做，地方迫於無奈地接受新竹海淡廠選定在新竹漁港旁。為了解決的水的問題，成就了科學園區，卻犧牲了新竹市民。寶山水庫的水要供應科學園區，因此未來新竹市民就要喝混合過海淡水的自來水。不曉得海淡水的水質怎麼樣？但依我在澎湖喝過的經驗，海淡水會有點鹹味，好的水給園區用，不好的海淡水給新竹市民喝。南寮地區已經犧牲了，所以不能限水。
- (二)環評報告書規劃原來要用土丘將海淡廠包覆起來，土丘上方種植綠被、隔絕噪音，目前建設方式有改變。雖然分署承諾展示噪音監控儀，但是低頻噪音與天府路的卡車噪音是不同的。因為符合法規標準的低頻噪音，還是會造成精神傷害，希望分署主動向下修噪音值。
- (三)113年第4季要開始進行新竹海淡廠整地，114年度土木工程施工會影響當地交通，請提早公布施工交通動線。
- (四)分署一直表示鹵水排放對漁業不會有影響，但從沿岸沖出那麼多的鹵水，真的不會有影響嗎？本人存疑。有關營運階段廠商提供在地居民就業機會，請說明可增加多少？感謝已撥2千萬元經費改善海濱里的公園，營運階段可否每年編列營業額/產水量的百分比經費，實際回饋海濱里。

## 北水分署回應

- (一)新竹海淡廠與台南海淡廠之環評報告係同時段送審，並依照法令程序由環境部審查通過，且環評階段公開說明會意見及回應均納入報告送審，包括選址、環境影響及因應措施、產水水質及供水方式等均為審查重點。至於所提南寮地區不能限水意見，經本分署與台水公司協調確認，未來本海淡廠營運期間該公司可運用海淡水併入既有自來水系統維持海濱里、南寮里、中寮里之公共用水，讓未來遭遇枯旱時，此三里供水不

受水源限制影響，此項供水承諾本分署將列管落實。

- (二)所提「好的水給園區用，不好的海淡水給新竹市民喝」意見，就水質而言，依我國飲用水水質標準應是海淡水優於自來水，此部分本分署可提供契約要求產水水質與前開標準比較知悉，故實屬誤解。另補充興建新竹海淡廠之目的，是希望減緩水庫出水速率(維持高水位操作)，故規劃將海淡廠產製的水輸送到新竹第二淨水場混合其他水源供應公共給水，讓新竹地區因應氣候變遷維持供水穩定能力提高，且降低對外縣市水源依賴度(現況需由石門及永和山水庫支援供水)。
- (三)本海淡廠依環評報告及新竹市政府意見已保留南側土丘及僅使用部分北側土丘土地，且為加值利用已規劃於土丘種植綠被及公共景觀設施(含設置生態池、涼亭及景觀平台等可向海眺望)，以供居民及遊客休憩使用，本次說明會的目的就是說明現有規劃，若鄉親認為還有不足之處，可提出再加入規劃。至於所提降低低頻噪音之要求，目前法令規定低頻噪音白天是39分貝，夜間12時是36分貝，本新竹海淡廠機組目前依統包商提出之減噪措施，其設計會將傳至鄰近住戶低頻噪音降低至約27分貝，已低於法令規定。
- (四)本海淡廠基地因相關行政程序申請作業需要，現預估整地開挖時程於114年始會開始，惟原來基地之緊急海淡機組需先拆離，預計113年底會有車輛進出。另海淡廠基地施工階段土方不外運，不會有土方車輛進出，只會有載運設備與材料的車輛，故施工車輛應不致大幅增加。至於輸水管路於天府路及公道五路等之施工時程與動線規劃，則將請台水公司(北工處)於施工前向地方適時說明。
- (五)鹵水排放對海水鹽度的影響範圍，在環評階段已提出依實測排放口環境參數之模擬演算成果，在排放口半徑300公尺距離之鹽度增量約為1.5%，在更外圍則因海水稀釋已趨近鹽度背景濃度，此業經專業環評審查通過。惟本分署亦已承諾加強營運階段海洋環境調查，並將海洋環境調查項目及頻率列入環評報告，將確實辦理以符規定。
- (六)有關營運階段廠商有意願提供在地居民就業機會，因涉及在地居民就業意願及專長，本分署將請統包廠商於營運前提出規劃與需求，惟如鄉親有工作需要可透過里長或民代向本分署反映，本分署會協助洽統包廠商進行媒合。至於營運階段每年編列營業額/產水量的百分比經費回饋地方，目前經濟部水利署已進行水資源作業基金運用辦法之修法，讓原不在該運用辦法適用範圍之海淡廠營運回饋，未來能比照其他水資源設施開發由「水資源作業基金」來回饋地方，其經費運用範圍包括協助地方維護公園、社區道路、排水等公共設施與公益活動。

### 三、新竹市議會 彭議員昆耀

- (一)本人反對在新竹市設置海淡廠，但是今日統包商已經評選出來，水利署才來召開說明會。
- (二)110年設置緊急海淡機組產水供應新竹市，當時日產3千噸海淡水已經產生很多問題，而未來新竹海淡廠日產10萬噸，對於能否克服產生的噪音，本人有很多疑問。再者，當時緊急海淡機組直接排放鹵水造成周邊草木枯死，未來若排入海裡一定百分之百有影響，海水是孕育漁業資源最重要的，若漁業枯竭會造成漁民叫苦連天，特別是沿岸捕鰻苗、捕魷魚的漁民，可能影響距離海岸10公里以內範圍海域。我認為排放鹵水對水質影響很大，恐怕造成漁業枯竭，可謂是殺雞取卵，請問分署是否有先評估對漁業影響？
- (三)今日新竹海淡廠勢在必行，對漁民影響最大，應該先解決影響漁民收入的問題，而不是先談周邊的交通、環境、噪音，不要興建海淡廠就不會產生這些問題。最好是不要做海淡廠，要做的話，鹵水問題請先排解，不要排入海裡，因為海水是漁民的生命，請讓海水更乾淨。我贊成現在的（地方說明會）溝通，但是請向漁民說明對漁業的影響如何補償？

### 北水分署回應

- (一)新竹地區因產業具高科技技術發展連帶人口聚集，致近年用水量日益成長，而在自有水源不足狀況下，已需石門及永和山水庫跨域支援維持供水穩定，故有必要推動新竹海水淡化廠增供自有水源。新竹海淡廠自規劃、環評、行政院核定計畫及發包迄今，本分署持續拜會地方政府、民代及漁會等關鍵人士，其過程也取得很多寶貴意見並納入招標文件及未來推動參考，很感謝相關單位、民代及漁會(民)的體諒與指正。新竹與台南海淡廠是我國公辦日產10萬噸水量規模前二例，本分署知悉各位鄉親對此海淡廠的不了解與憂心，故今日辦理說明會再廣泛聽取外界意見納入設計評估，衷心希望大家多諒解及給予機會，讓本分署為提升新竹地區供水穩定持續努力。
- (二)針對本海淡廠鹵水排放對漁業環境影響議題，本分署於環評過程已進行鹵水排放擴散模擬分析，並向環評專家說明透過新竹漁港外較高流速潮流擴散影響範圍應屬有限。另雖於110年緊急海淡機組使用期間曾進行漁業調查並提出報告，但考量緊急海淡機組使用期間甚短，該報告可靠度恐不足，故本分署已再由國內知名大學之漁業影響評估專家進行漁業影響評估中，預計今年10月底評估報告會初步完成，屆時本分署規劃邀請漁會及漁民召開會議進行說明，並研商本海淡廠施工及營運對漁業活動影響之因應方案。至於大家關心的噪音問題，依目前統包商提出機房地

板與牆壁自地表以上2.5公尺採用鋼筋混凝土建造，機房牆壁2.5至5公尺高度採用中空水泥之特殊隔音材料，屋頂則使用水泥板隔音，其設計會降低噪音值50分貝（即在機房外音頻值不會超過35分貝，法規規定是75分貝），經模擬傳至周邊住戶低頻噪音將衰減僅有27分貝，此相對實測天府路一般背景噪音值50-60分貝，已不致影響住戶作息。

- (三)感謝議員認同本分署為加強地方溝通辦理地方說明會，至於所提對漁業影響補償議題，本分署將依據目前進行的漁業影響評估成果，邀請漁會及漁民召開會議研商本海淡廠施工及營運對漁業活動影響之因應方案，並朝「受限(損)得償」方向檢討辦理。

### 三、新竹市議會 吳議員旭豐

- (一)今天無論現場表達什麼疑問，分署都會掛保證，噪音沒有問題、鹵水沒有污染問題，未來若發生問題，在座沒有人可以負責。沒電的時候，就在農田種電，沒水的時候，就向漁民開刀，離岸風電也向漁民開刀，能源政策與水資源政策一直向農民與漁民開刀，在地人只能無奈接受。
- (二)分署表示漁業影響評估報告今年10月會提出，會不會影響漁獲要等科學的證據出來，但一份研究報告時間不超過10年，難以真正評估對海洋生態的影響，且其他國家的研究也不一定可以參考，潮流、漁獲量等條件都不同，可行性評估報告都是朝可行來撰寫。
- (三)政策方向已定，已確認要蓋新竹海淡廠。分署表示海淡廠可能納入水資源作業基金回饋範圍，請提供明確的數據規定，地方可拿到多少錢？交給誰做使用？里長能要求到多少？哪些是用在活動上，哪些是用在硬體基礎設施上？都要有明確規定。
- (四)低頻噪音部分，不曉得分署模擬的是1小時內平均值，還是1小時內最高值。居民受到影響不論有無超過法規，罰款金額對廠商不痛不癢，有沒有標準可要求廠商停機？最重要的是在地居民可以睡得著覺。
- (五)新竹海淡廠最大產能是每日10萬噸，是否為每日都產10萬噸？請更細緻說明實際產水的不同月份、日夜間、不同季節之產水量規劃為何？請研擬產能分布之標準。若不需要用水，廠商可以一直產水嗎？

### 北水分署回應

- (一)感謝議員的指正，本次會議就防噪設計及鹵水排放影響分析所提說明與回應，本分署均會列入紀錄，未來據以執行。
- (二)本分署進行之漁業影響評估，其執行前與過程均有洽詢漁會及漁民意見，評估報告初稿完成也會先邀請漁會及漁民召開會議進行合理性檢討，本分署無預設立場。

- (三)目前經濟部水利署已進行水資源作業基金運用要點之修法，將海淡廠比照其他水資源設施營運納入該基金運用範圍，若以現行規定其經費使用只要具公共利益或水資源宣導有關者均可提出申請，目前規劃由新竹市政府受理地方需求及案件排序，再向本分署申請辦理。至於年度可運用經費額度，以現行水庫公益支出為例，係依據年度售水金額或淨收入進行比例提撥，惟因海淡廠與水庫售水方式不同，目前仍待研議確認。
- (四)本分署會進行噪音24小時連續性監測，只要超過法令規定就會要求立即改善，罰款是要給廠商壓力，讓其務必於產水過程符合噪音規定。本分署於建廠完成後，在正式營運前會有30日的測試期，屆時可邀請鄉親至廠區，在海淡機組運作情況下，共同確認可達到今天承諾的減噪效果。
- (五)本海淡廠以每日最大產水能力10萬噸設計，主要是依環評承諾於枯水期最高產水每月300萬噸及豐水期減半(每月最多產水150萬噸)執行，因本分署需依產水量付費給海淡廠營運廠商，若遇有頭前溪多餘川流水可使用或水情狀況良好時，將會通知廠商降低產水量，以節省營運支出。因此，本海淡廠產水量上限將遵照環評承諾辦理，至於不同月份及日夜間產水量的規劃，未來本分署會視河川流量、實際用水需求及水庫蓄水狀況等因素，綜合考量要求廠商配合辦理。

#### **四、海濱里 彭里長永泰**

- (一)我從頭到尾都反對新竹海淡廠設置在漁港旁，另本地方說明會時間安排在週日上午較佳，但卻安排在週四晚上，故場地安排不夠尊重里長，沒有邀請里長參與場地會勘。
- (二)統包工程已經發包出去，請廠商提出未來具體回饋，例如回饋里民健檢。
- (三)請注意出海口附近漁民的動線，留設好通道。另以前海濱里有淹水問題，因此興建南寮滯洪池，但抽水馬達不夠，水路排洪不及，請協助與新竹市政府共同改善。
- (四)昔日南寮海水浴場非常風光，現在焚化爐、海淡廠都來了。
- (五)施工期間安全最重要，好好管理，不要影響里民。

#### **北水分署回應**

- (一)本海淡廠興建主要目的是要增加在地水源，供水對象為新竹縣市民眾與產業，故規劃將海淡水送至新竹淨水場納入自來水管網調配供水，以發揮最大穩定新竹供水功能。至於選址規劃部分，因頭前溪北岸已有一條台水公司110年新建完成幹管可輸送來自石門水庫水源，且頭前溪北岸臨海端並無淨水場可將水源配送給用戶端，故並不合宜。另頭前溪南岸臨

海端越往南則有垃圾焚化廠(回收中心)及香山濕地，且亦無淨水場可將水源配送給用戶端，故綜合考量隆恩堰、寶山、寶二水庫及各淨水場區位等因素，選擇在緊鄰新竹漁港南端設置本海淡廠，乃評估相對較佳方案。另彭里長反映說明會時間安排有缺失，本分署特予致歉，未來將避免再次發生。

- (二)有關統包廠商所提之地方回饋，本分署並不清楚，但如有具體承諾請彭里長轉知本分署，未來會協助要求統包廠商實現。
- (三)所提出海口漁民通行需求及滯洪池馬達不足等需求，建議可向新竹市政府提出並納入本海淡廠工程周邊環境改善提案一併處理。
- (四)本海淡廠興建主要目的是要增加在地水源，供水對象為新竹縣市民眾與產業，故規劃將海淡水送至新竹淨水場納入自來水管網調配供水，以發揮最大穩定新竹供水功能，其選址經整體評估考量後，以設置在緊鄰南寮漁港南岸較合宜，建請各位鄉親諒解，並共同努力透過本海淡廠工程周邊環境營造經費提升既有環境品質。
- (五)彭里長所關心的施工安全議題，本分署將秉持以往執行水資源建設獲得金安獎精神努力辦理，本新竹海淡廠工程會嚴格要求施工品質及安全。

## 五、新竹區漁會 童總幹事錦杰

- (一)要設置新竹海淡廠初期時，漁民是一知半解，現在要開始動工，漁民反對的聲音越來越大，因為知道未來受到的影響會很大。海水的溫度、鹽度只要有一點變化就會影響漁業資源。
- (二)水庫滿水位的時候，海淡廠還要產水就不對。產水時間1個小時產水多少？是不是只有白天產水？晚上不要吵到里民，要說明清楚。
- (三)剛剛提到回饋鄉里有海濱里、南寮里、中寮里，焚化爐回饋是給南寮6個聯里，每里有多少住戶都須要調查，這邊最近的也有港北里，都須要考慮到。
- (四)以後編列水資源回饋金的運用，請鄭正鈐委員（吳副主任）以後要幫我們爭取，並好好監督。
- (五)新竹海淡廠既然勢在必行，建議組成一個小組來查核流量、海淡水的成分等，查核小組有一些成員由鄉親擔任。

## 北水分署回應

- (一)感謝童總幹事的寶貴意見，漁民主要是擔心鹵水排放影響海洋生態致漁獲降低問題，此項本分署會持續再向漁民說明，以化解漁民心中憂慮。有關鹵水排放對海水鹽度的影響範圍，在環評階段已提出依實測排放口

環境參數之模擬演算成果，在排放口半徑300公尺距離之鹽度增量約為1.5%，在更外圍則因海水稀釋已趨近鹽度背景濃度，此業經專業環評審查通過。另本分署亦已承諾加強營運階段海洋環境調查，並將海洋環境調查項目及頻率列入環評報告，將確實辦理以驗證所提模擬成果。至於局部區位鹽度增量對海洋生態影響程度，本分署已請國內知名大學之漁業影響評估專家進行評估中，預計今年10月底評估報告會初步完成，屆時將邀請漁會及漁民研商本海淡廠施工及營運對漁業活動影響之因應方案。

- (二)新竹海淡廠因使用RO逆滲透膜把海水雜質及鹽分去除掉，只有微細的少量礦物質會通過，故如果機組未持續運作產水，其RO逆滲透膜會生垢卡死，爰每日要有低量產水以維持RO逆滲透壽命。目前規劃最低產水量是每日1萬噸，當海淡廠營運於豐水期時會減量產水，俾讓機組能長期維持正常運作且降低營運成本。至於夜間是否可不產水？本分署將朝此方向與統包商研議，但因本海淡廠機組減噪措施已可將噪音降至環境背景值，其各產水時段應以不影響民眾作息為原則。
- (三)有關本海淡廠工程回饋鄉里部分，依現行施工階段周邊環境營造經費運用規定係以「區」為範圍，由新竹市政府受理申請案件需求，再提由本分署依年度經費額度審定執行，故以本海淡廠基地位於新竹市北區而言（輸水管路另涉新竹市東區），該區需求案件均可提出周邊環境營造經費申請，並由新竹市政府統籌分配辦理。至於營運階段之水資源作業基金公益支出回饋金的運用，目前已進行該基金運用要點修法程序中，初步將比照水庫營運公益支出方式編列經費辦理。
- (四)童總幹事所提籌組一個小組來查核流量及海淡水成分等工作，且查核小組成員由鄉親擔任，本分署表示認同，並於未來海淡廠正式營運前之試運轉階段，將公開產水水質、水量與噪音等相關監測數據，以利各位鄉親充分了解。

## 六、海濱里里民彭○修先生

- (一)每日產水10萬噸海淡水，會排多少鹵水到海洋？應該關心的是污染，而不是回饋。政府要人民保護海洋資源，卻帶頭破壞海洋資源，許多團體常常辦淨灘，撿的是看得到的垃圾，但鹵水流進海裡是撈不起來的，請慎重處理。
- (二)剛提到回饋要經過民意代表、里長或經過市政府，建議提供地方各里每戶10至20度的水免費供應。
- (三)里辦公室的經費有限，無法自行印製地方說明會的傳單，請分署日後加強通知里民。

(四)請問新竹海淡廠的海淡水會有多少里民會喝到？

#### 北水分署回應

- (一)本海淡廠機組以每日產製10萬噸淡水為設計能力，依本分署原評估若以最大量產水取用30萬噸海水，則經淡化處理剩下20萬噸鹵水排入大海，但依目前統包商提出國外最新技術(效率)機組，其鹵水排放量將減少約3~5萬噸，此部分本分署將於設計審查再確認。另經本海淡廠模擬結果顯示，鹵水排入大海經稀釋作用後，對海水鹽度影響範圍僅約300公尺，其外海洋範圍已十分接近背景鹽度，故對海洋資源影響應屬有限。
- (二)回饋金運用部分，目前規劃是透過民意代表及里長辦理具公益性建設與水資源宣導等活動提案，讓回饋金效益能集中且最大化，也讓民眾有感。若採回饋至水費辦理，因家戶用水每度水僅約11元，會使回饋金效益稀釋不明顯。另用水免費則容易出現浪費水資源狀況(一般家庭每月平均用水量約20~30度)，故不建議採此種方式回饋。
- (三)感謝彭先生的提醒，也再次謝謝彭里長配合通知民眾參加本說明會，未來本分署相關說明會之通知方式，將檢討避免里長產生困擾。
- (四)新竹海淡廠產出的海淡水會輸送到新竹淨水場，該淨水場每日供水量約20萬噸，故海淡水會與自來水混合再配送到家戶，因供水對象涉及海淡水量與供水管網需求區位等因素，故無法確認有多少里民會喝到。

#### 七、海濱里里民楊○賢先生

- (一)對於政府已經決定要執行新竹海淡廠，我感到很無奈。把自然的海水送到機器處理成淡水，再給人民使用。因為沒有使用海淡水經驗，我的下一代會受到什麼影響，現在沒有人知道。
- (二)回饋金多少對我而言不重要，取水自1.5公里的海洋，那個水可以喝嗎？若要送科學園區的機器使用，我沒話講。機器壞掉可以再買，但人壞掉怎麼辦？焚化爐已經搞的大家頭昏腦脹了，現在又要蓋海淡廠生產海淡水給里民喝，發回饋金是要讓我們去看醫生嗎？有無考慮到其他方式？下大雨後所有水都流到海裡，為什麼不到頭前溪、客雅溪、鳳山溪兩岸建水庫呢？做個幾公里的水庫就夠了。海淡水應該供給科學園區使用，高成本應由他們負擔。
- (三)新竹焚化爐的粉塵掉進海裡，海淡廠的取水管只有1.5公里長，取進來的海水恐怕已被污染。

#### 北水分署回應

- (一)海淡水供應民眾使用為世界許多國家的供水策略之一，而我國於金門、

馬祖與澎湖等離島地區亦供應海淡水予民眾使用，所以使用海淡水應無問題。另本海淡廠產水水質要求較現行飲用水水質標準優良，未來本分署會落實依契約執行，請鄉親安心使用。

- (二)新竹地區穩定供水措施除執行本海淡廠計畫外，本分署已在頭前溪左右岸開設37口井，同時於油羅溪與上坪溪交會口設置伏流水取水設施，另包括客雅及竹北水資源回收中心再生水亦已由竹科承諾於寶山二期計畫使用，故本分署已規劃各式水源取用。至於在頭前溪、客雅溪及鳳山溪興建水庫，經評估有用地取得、河道淤積及蓄水空間不足等問題，未具可行性。因此，本分署於今年完成寶二水庫溢洪道溢流堰加高工作，可增加210萬立方公尺蓄水空間，故為新竹地區供水穩定，政府已努力進行各項開發規劃。
- (三)在海淡水處理技術上，許多海水所含雜質均可過濾淨化，此部分亦含各式粉塵。另本分署會依環評承諾監測海水水質，如有異常狀況或特殊汙染物質發現，會加強海淡水產水水質監測，以提供合乎標準飲用水供鄉親使用。

#### 八、海濱里里民 余○榮先生

- (一)科學園區貢獻政府很多（稅收），但對南寮地區有什麼貢獻？以前南寮人可以在海邊挖牡蠣、蛤蜊，現在挖到的能吃嗎？40年來南寮變什麼樣子，現在海水抽進來、排放鹵水，回饋多少不是問題，吃下去人體出問題，要錢有什麼用？應該考量影響最小的方法來規劃。
- (二)今天的會議不像說明會而是公布會，都已經決定好才通知我們。我家就住在第一排的，海淡廠就在我家對面，焚化爐興建後，現在換海淡廠。
- (三)日本核電廠核污染的水是否已經影響到台灣？建議在海淡水出水口公開設置一個大型水質儀表板，若超標馬上顯示警報。

#### 北水分署回應

- (一)感謝余先生寶貴意見，海淡水供應民眾使用為世界許多國家的供水策略之一，而我國於金門、馬祖與澎湖等離島地區亦供應海淡水予民眾使用，本海淡廠產水水質要求較現行飲用水水質標準優良，未來本分署會落實依契約執行，請鄉親安心使用。
- (二)新竹海淡廠自規劃、環評、行政院核定計畫及發包迄今，本分署均持續拜會地方政府、民代及漁會等關鍵人士，其過程也取得很多寶貴意見並納入招標文件及未來推動參考，或許仍有部分鄉親遺漏，本分署表示歉意。因新竹與台南海淡廠是我國公辦日產10萬噸水量規模前二例，本分署知悉各位鄉親對此海淡廠的不了解與憂心，故今日辦理說明會再廣泛

聽取外界意見納入設計評估，衷心希望大家多諒解及給予機會，讓本分署為提升新竹地區供水穩定持續努力。

- (三)有關日本核電廠放流水是否會影響到台灣？依據本海淡廠計畫先前收集資料評估顯示，該核電廠放流水排出後，係往東北方向經北太平洋至北太平洋東岸(即美國西岸)，不會直接流向台灣海峽，惟為讓鄉親能對飲用海淡水安心，本分署將納入海淡水之輻射監測項目，作為佐證。另所提公開設置大型水質儀表板意見，本分署除承諾與設置外，相關水質資訊亦會提供地方民眾查詢，讓鄉親安心。

### 九、海濱里里民彭○星先生

- (一)海淡水水質比自來水還好，請說明好在哪裡？實際品質標準在哪裡？水質檢查是否有第三方有公信力單位檢查？才能讓里民能安心飲用。另水質如何長期維持？
- (二)營運階段新竹海淡廠的回饋金交由新竹市政府統籌，如何確保會回饋到南寮地區？而不是東區等其他不相關的地方。

### 北水分署回應

- (一)本分署可提供一個水質對照表，同時列出飲用水質標準及新竹海淡廠產水水質契約要求，由此表即可呈現新竹海淡廠產水水質優於飲用水水質標準(此標準為國家法令)，讓各位鄉親安心。至於本海淡廠產水水質是否能確實依契約要求辦理？本分署於建廠完成後，將透過海淡水水質自動監測及水質分析實驗室化驗方式進行確認，如遇未符合標準之水體不得輸出；同時於台水公司新竹淨水場端亦會進行水質檢測，透過雙重檢測確保水質符合國家法令飲用水水質標準及契約要求。
- (二)營運階段新竹海淡廠回饋金由新竹市政府受理提案統籌運用，依現行水資源作業基金公益支出經費編列及執行管考要點規定，其可運用主要包含水利設施及受該設施顯著影響範圍，故雖本海淡廠基地位於新竹市北區，但因輸水管路亦經過新竹市東區，爰新竹市北區及東區均屬本海淡廠營運階段回饋金適用範圍，惟本分署尊重新竹市政府對經費運用分配方式。

### 十、海濱社區發展協會 王理事長朱興(書面意見)

- (一)海濱社區發展協會對於參與新竹海淡廠的環境教育有興趣，例如招募志工、向遊客介紹新竹海淡廠等，並希望未來新竹海淡廠管理中心能提供社區發展協會活動空間。
- (二)新竹海淡廠廠區基地沿著海岸那一側，原有美麗的沙灘，希望可以恢復原有沙灘風貌。

- (三)希望分署舉辦參訪活動，邀請海濱社區發展協會之會員及志工一同前往觀摩國內已在營運之海水淡化廠或水資源相關設施。

### 北水分署回應

- (一)感謝王理事長的寶貴意見，未來本海淡廠有規劃推動成為環境教育認證場所，有需要召集志工協助介紹新竹海淡廠及進行相關水資源教育課程，故除歡迎協會協助籌組與培養志工外，本海淡廠的環教空間可提供志工進行環教課程使用空間。
- (二)本海淡廠基地有保留既有南側及大部分北側土丘，並於此二土丘再增加綠色植被及公共設施，目前規劃於廠區基地西側設置景觀平台可欣賞美麗沙灘與落日，應與王理事長意見相符，後續如協會有興趣將擇期拜會說明，以提升整體廠區公共空間利用價值。
- (三)所提觀摩國內已營運海水淡化廠或水資源相關設施，本分署將可洽協會協商優先舉辦水資源設施參訪活動，至於國內已營運海水淡化廠則因數量較少，將評估適時邀請辦理。

### 十一、海濱里里民 林○佑先生（書面意見）

我是水利新創基地的廠商/里民，看到現場消防、機電設備鏽蝕得很嚴重，尤其是大型機組如排煙風管、發電機等，建築物亦無預留開口可更新設備，建議將部分設備做氣密隔間（溫度控制）處理，並選用耐鏽材料作建設。

### 北水分署回應

感謝王先生寶貴意見，既有水利新創基地內的緊急海淡機組，因設計及建置時間甚短，防腐蝕及空間預留確實較為不足，未來新建新竹海淡廠會予以加強設計，也希望您秉持專業協助監督執行，若有意見亦請不吝賜教。

### 拾、綜合決議

- 一、本次說明會所有口頭表達與書面意見及回應皆會納入紀錄，並寄送予相關民意代表及需要的鄉親(請留通訊地址)知悉，感謝大家撥空參與。另各位鄉親若對本海淡廠計畫仍有不清楚之處，本分署願意配合派員前往說明。
- 二、本分署未來在本海淡廠基地附近會設置工務所，在施工過程中，如有相關意見歡迎鄉親就近前往工務所反映，本分署將立即處理。

### 拾壹、散會：21時30分。